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08-3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债券面值不超过14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89号文核准。
2008年6月19日(T-9日)至2008年6月20日(T-8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统计结果,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9%。
发行人将按此票面利率于2008年7月2日(T日)在网上公开发售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上海农村商业银行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已签署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根据双方约定,自2008年6月25日起,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的申万巴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盛利精选,基金代码:310308)、申万巴黎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竞争优势,基金代码:310368)和申万巴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简称:收益宝,基金代码:310338)。
自2008年6月25日起,本公司将同时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开通盛利精选基金和收益宝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相关费率请查阅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或公告及本公司网站。竞争优势基金开通定投业务和转换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设在上海市闵行、嘉定、宝山、南汇、奉贤、松江、金山、青浦、崇明、徐汇、普陀、五角场、长宁、浦东、黄浦等区域的95个

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认)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网站:www.shrcb.com
客服电话:021-962999
2、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swbnp.com
客服热线:400 880 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转换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将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股票按有关规定于2008年4月8日起停牌。公司2008年6月2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议案,并于会议结束后的两个工作日内发布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目前相关程序仍在进行中,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待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查询。
特此公告。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0日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因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榕生先生及另一一致行动人正在对本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于2008年6月11日开始停牌。
目前,本公司正积极与中介机构进行相关工作,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每周及时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07年10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该议案于2007年11月16日经公司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8年6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
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的予以核准或不予核准的决定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0日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七次股东大会会议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08年6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七次股东大会(暨2007年半年度)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地址为:上海延安路8号会议室。(老干部活动中心,近淮海源路口)
本次会议的时间和内容不变,会议资料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0日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榕生先生及另一一致行动人正在对本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于2008年6月11日开始停牌。
目前,本公司正积极与中介机构进行相关工作,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厦门创兴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0日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2008年第6号)

诺安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4年12月6日,根据《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合同》、《诺安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8年6月23日对本基金自2008年6月22日至2008年6月22日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8年6月23日将投资者所拥有的自2008年5月22日起至2008年6月22日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Σ投资者当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四舍五入)
二、收益支付时间
1.收益支付日:2008年6月23日;
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8年6月23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8年6月24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方式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08年6月2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8年6月24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

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投资者于2008年6月20日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收益,赎回及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收益;
2.若投资者于2008年6月20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确定于每月22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2008年6月22日为非工作日,因此,6月23日进行累积收益的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
七、咨询办法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noanfund.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8、0755-83026898;
3.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平安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海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广发证券、国信证券、申银万国证券、联合证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金元证券、长江证券、南京证券、湘财证券、兴业证券、东海证券、德邦证券、中信金通证券、招商证券、东莞证券、国都证券、华泰证券、安信证券、江南证券、平安证券、东方证券、光大证券、中信证券、华泰证券、渤海证券、国元证券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披露的时间和预计的业绩
(1)前次业绩预告披露时间:2008年4月25日公告的《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
(2)预计的业绩为:公司预计2008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不超过3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2008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30%-60%。
4.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212,290.60元
2.基本每股收益:0.22元
三、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
主要由于2008年二季度不锈钢等原材料价格走低,使公司生产成本有所下降,增加盈利。
四、其他说明
上述业绩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08年半年度报告中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于2008年5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现将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200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8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12元),共分配利润680万元(含税)。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及现金红利发放日
股权登记日:2008年6月27日
除息日:2008年6月2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6月27日
三、利润分配对象
截止股权登记日6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利润分配实施方式
1.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高管锁定股份的现金红利将于2008年6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派发。
五、咨询办法
1.地址:浙江省天台县城福新街交通運輸机械工业园区
2.联系人:周启群、许宁涛
3.电话:0576-8398250
4.传真:0576-8398251
5.查询网站: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股数为18,611,599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股为2008年6月24日。
一、一般性信息披露
2008年6月5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支付3股股份的对价股份,共计执行对价安排37,913,221股。其中,第一大股东山东聊客车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聊客集团,现已更名为: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作出对价安排,由第三、四、五股东,即聊城中鼎商用车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双环车车有限公司和山东交通工业集团总公司依次代为支付。作为支付完毕后,聊客集团以现金方式偿还上述非流通股股东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代为支付的股份。
2008年6月20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二、有关股东所作出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公司及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公司第一大股东聊客集团还做出特别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五年内,聊客集团若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中通客车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3.6元/股(约为截至董事会公告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公告30个交易日收盘价平均价格的150%),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前述承诺的公司股份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
2.截止公告之日,上述股份按照承诺履行。并于2007年6月30日第一次解除限售,除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外,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和山东交通工业集团总公司均履行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第16号—解除限售》的有关规定,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中通客车的5365.9万股股份解除限售,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和山东交通工业集团总公司按照规则解除了部分限售股份(详见中通客车2007年6月20日发布的关于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2007年8月31日,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虽未完全支付股权分置改革中其他股东代为支付的对价,未完全履行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但其他股东已经同意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解除其所持中通客车的5365.9万股股份限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第16号—解除限售》的有关规定,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规定解除了部分限售股份(详见中通客车2007年8月31日发布的关于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三、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和数量
1.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股日为2008年6月24日。
2.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8,611,599股
3.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可上市流通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占公司流通股总数的比例 剩余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1 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733,753 11,925,247 5.00% 29,808,506
2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6,686,352 6,686,352 2.8% 0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Category, Quantity, Ratio, and Status. It details the shareholding structure before and after the delisting of restricted shares.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目前,公司因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6月18日-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经核实,公司大股东青海金瑞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青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均披露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投资、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没有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金证券
股票代码:600109
收购人:陈金霞
签署日期: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止本次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国金证券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已取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四、本次收购已触发要约收购义务,尚须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豁免收购人要约收购义务。
五、除本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中介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收购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本报告书中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收购人/收购义务人/ 陈金霞女士
收购人/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陈金霞女士
九芝堂集团 指 长沙九芝堂(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涌金 指 湖南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涌能 指 上海汇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上市公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收购/本次继承 指 魏东先生辞世,经继承人协议约定由魏东先生的配偶陈金霞女士继承魏东先生所持九芝堂集团和湖南涌金股权投资而产生的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股权激励协议书 指 魏东先生与陈金霞女士签订的股权激励协议书
中国证监发/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一、收购人简介
姓名:陈金霞
性别:女
国籍:中国(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二、最近5年内的从业情况
陈金霞女士最近5年内从事的职业、职务如下:
2001年5月—2005年11月 上海汇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11月至今 上海汇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汇能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注册地在上海,陈金霞女士持有其45%股权。
三、收购人最近五年内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收购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说明
陈金霞女士在继承魏东先生所持湖南涌金及九芝堂集团股权之前,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五、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本次继承完成后,收购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的情况如下:
1.通过九芝堂集团持有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SZ.000989,股票简称“九芝堂”)股份12009.07万股,占九芝堂总股本比例为40.35%;
2.通过湖南涌金持有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0479,股票简称“千金药业”)股份3142.14万股,占千金药业总股本比例为17.32%;
3.通过上海汇能持有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0256,股票简称“广汇股份”)110798.14万股,占广汇股份总股本比例为12.47%。
六、收购原因及方式
因魏东先生辞世,魏东先生拥有的湖南涌金66.5%股权,以及九芝堂集团26.93%股权,依法应由其第一顺序继承人共同继承,经法定继承人协商一致,决定由魏东配偶陈金霞女士一人继承其股东资格及全部股权,其他人放弃相应的资格及股权。
本次继承完成后,陈金霞女士通过湖南涌金及九芝堂集团合计持有国金证券43.25%的股权。
陈金霞女士继承湖南涌金及九芝堂集团的公司权益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陈金霞女士尚未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金霞
签字: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目前,公司因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因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6月18日-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经核实,公司大股东青海金瑞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青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均披露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投资、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没有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

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

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6月23日